

行政院所屬各機關因公出國人員出國報告書  
(出國類別：實習)

英國金融監理機關對金融機構辦理  
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揭露之監理

服務機關：中央銀行  
出國人 職 稱：三專  
姓 名：洪櫻芬

出國地點：英國  
出國期間：93.6.10-93.6.24  
報告日期：93.9.24

D1/009302659

系統識別號:C09302659

公 務 出 國 報 告 提 要

頁數: 30 含附件: 否

報告名稱:

英國金融監理機關對金融機構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揭露之監理

主辦機關:

中央銀行

聯絡人/電話:

/

出國人員:

洪櫻芬 中央銀行 金融業務檢查處 三等專員

出國類別: 實習

出國地區: 英國

出國期間: 民國 93 年 06 月 10 日 -民國 93 年 06 月 24 日

報告日期: 民國 93 年 09 月 24 日

分類號/目: D1/金融 D1/金融

關鍵詞: 資訊揭露,金融監理,衍生性金融商品

內容摘要: 英國金融監理機關對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揭露之監理，主要可分為三方面：一財務報導與揭露為增進財務報表透明度，英國金融監管局（FSA）規定2005.1.1（惟得提前適用）起，企業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公報及第39號公報規定處理衍生性金融商品。二不當行銷與利益衝突為防止金融商品不當行銷及利益衝突，FSA規定金融業從事金融推廣活動時，應符合「清楚、公正及不誤導」原則，並計畫將成立部門負責金融推廣活動之監控工作。又為防止投資銀行以不實研究報告誤導投資人，FSA要求投資銀行必須制訂政策，以控管研究報告可能產生之利益衝突，並強調將嚴懲違反法令者及訴追經理人法律責任。三資料申報英格蘭銀行要求業者按季申報FORM DQ報表，內容主要為依交易對象別、國家別、幣別、風險別及商品別彙總計算之部位表；FSA則要求按商品別及合約剩餘期間並依風險屬性加權計算，填報名目本金、重置成本及信用曝險額等相關報表。本次赴英研習心得與建議如次：一為與國際會計準則接軌，92.12我國發布財務會計準則第34號公報，本國銀行應如何因應，實為一大挑戰。而國內監理機關在面臨金融業此項轉變，有關法規與管理機制調整、申報報表內容修改、法定資本計提及資訊揭露等監理措施，亦應儘速研議。二如何防止衍生性金融商品不當行銷及利益衝突，及如何減低國內銀行資料申報錯誤率，提昇報表稽核系統預警功效，英國自動化申報系統及嚴懲制度，應可參考。三我國目前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資料之申報，多僅為交易量或餘額等統計資料，並未依風險屬性不同予以加權，亦未採系統模型進行分析評估，如何進行分析監控，實值得深入研究。

本文電子檔已上傳至出國報告資訊網

# 目 錄

摘要.....	I
壹、前言.....	1
貳、英國監理機關對金融機構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揭露 露監理之現況	
一、財務報導與揭露.....	3
二、不當行銷與利益衝突.....	15
三、資料申報.....	17
參、研習心得與建議.....	21
附錄.....	31

## 摘 要

衍生性金融商品為高度運用財務槓桿操作之金融工具，國內外金融業者因承作失利，遭致危機者時有所聞，然因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簽訂時成本通常為零（或極微小），一般僅於表外註明，未於資產負債表中列示（或僅帳列期初權利金或保證金收付金額），因此如何認列及衡量衍生性金融商品，防止利益衝突及不當行銷，俾瞭解金融機構潛在風險及保護投資人，實為金融監理之要務。

英國金融監理機關對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揭露之監理，主要可分為三方面：

### 一、財務報導與揭露

為增進財務報表透明度，英國金融監管局（FSA）規定 2005.1.1（惟得提前適用）起，企業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公報「金融商品：揭露及表達」及第 39 號公報「金融商品：認列與衡量」規定處理衍生性金融商品，其主要原則為(1)衍生性金融商品應按公平價值評價，(2)未指定避險或不符合避險條件者，均列為交易目的，其公平價值變動應於當期認列，(3)應揭露金融商品條款、會計政策、各項風險及公平價值等。

### 二、不當行銷與利益衝突

為防止金融商品不當行銷及利益衝突，FSA 規定金融業從事金融推廣活動時，應符合「清楚、公正及不誤導」原則，並計畫成立專責部門負責金融推廣活動之監控工作。又為防止投資銀行以不實研究報告誤導投資人，FSA 要求投資銀行必須制訂政策，以控管研究報告可能產生之利益衝突，並強調將嚴懲違反法令者及訴追經理人法律責任。

### 三資料申報

為進行場外監控，英格蘭銀行要求業者按季申報 FORM DQ 報表，內容主要為依交易對象別、國家別、幣別、風險別及商品別彙總計算之部位表；FSA 則要求按商品別及合約剩餘期間並依風險屬性加權計算，填報名目本金、重置成本及信用暴險額等相關報表。又為減低申報資料錯誤率，英格蘭銀行要求業者安裝資料申報軟體，透過系統編製相關報表，並連線傳送主管機關。

本次赴英研習心得與建議如次：

- 一、為與國際會計準則接軌，92 年 12 月我國發布財務會計準則第 34 號公報「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因其大幅修改以往會計處理方式，本國銀行如何因應衍生性金融商品按公平價值評價、電腦系統的配合調整、人員的培訓、盈餘波動幅度變大影響法定資本的計提及風險的控管等問題，實為一大挑戰。而國內監理機關在面臨金融業此項轉變，有關法規與管理機制調整、申報報表內容修改、法定資本計提及資訊揭露等監理措施，亦應儘速研議。
- 二、在投資人與金融業資訊不對稱情形下，如何防止衍生性金融商品不當行銷及利益衝突，及如何減低國內銀行資料申報錯誤率，提昇報表稽核系統預警功效，英國自動化申報系統及嚴懲制度，應可作為我國監理制度之參考。
- 三、我國目前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資料之申報，多僅為交易量或餘額等統計資料，並未依風險屬性不同予以加權，亦未採系統模型進行分析評估，在新種金融商品不斷推陳出新之際，如何進行分析監控，實值得深入研究。

## 英國金融監理機關對金融機構辦理 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揭露之監理

### 壹、前言

衍生性金融商品，係近幾年來運用高科技財務工程之金融創新，雖為金融業帶來新的利基，同時亦增加風險，國內外金融業者因承作衍生性金融商品失利，遭致金融危機者時有所聞。然因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簽訂時其成本通常為零（或極微小），一般未於資產負債表中列示（或僅列帳期初收付金額，如選擇權權利金收付、期貨保證金等），僅於表外註明，因此在財務操作技術不斷推陳出新，金融創新活動蓬勃發展下，如何對衍生性金融商品加以認列、衡量及揭露，俾了解衍生性金融商品對企業財務狀況、經營績效之影響；在資訊不對稱情形下，如何保護投資人，防止衍生性金融商品不當行銷及利益衝突；及如何利用申報資料，進行場外分析監控，以確實掌握金融機構之潛在風險，實為金融監理之要務。

本次奉派赴英國研習「英國金融監理機關對金融機構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揭露之監理」，為期十五天（93.6.10~93.6.24），在倫敦代表辦事處悉心安排聯絡下，期間曾赴英國金融監管局（FSA）與數家國際性商業銀行，獲益

匪淺。

本報告擬由下列三方面分析介紹英國金融監理機關對金融機構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揭露之監理，再由此三方面提出本次研習心得與建議事項：

(一)財務報導與揭露：為增進財務報表透明度，英國金融監理機關如何規範衍生性金融商品認列、衡量與揭露。

(二)不當行銷與利益衝突：在投資人與金融機構資訊不對稱情形下，為保護投資人，英國金融監理機關如何規範以防止衍生性金融商品不當行銷與利益衝突。

(三)資料申報：為確實了解金融業財務狀況、經營績效與潛在風險，英國金融監理機關如何利用申報資料，以進行分析監控。

## 貳、英國監理機關對金融機構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揭露

### 監理之現況

英國金融監理機關對金融機構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揭露之監理，可分為三方面：

#### 一、財務報導與揭露

##### (一) 衍生性金融商品認列、衡量與揭露

為使金融商品交易真實情況能於財務報表忠實表達，增進財務報表透明度，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於 1995 年發布國際會計處理準則 (IAS) 第 32 號公報「金融商品：揭露與表達」；1998 年發布第 39 號公報「金融商品：認列與衡量」；2003 年則重新修訂第 32 號及第 39 號公報（規定 2005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得提前適用）。英國為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的國家，為配合新版公報之施行，金融監管局 (FSA) 亦規定 2005 年 1 月 1 日起（得提前適用），所有企業應依 IAS 32 號及 39 號公報規定處理及揭露金融商品。該等公報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主要處理原則為：

1. 衍生性金融商品均應按公平價值評價，並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資產或負債。



- 2.未指定避險或不符合避險條件者，均列為交易目的，其公平價值變動均需當期認列。
- 3.經指定為避險用途且符合避險條件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才適用特殊之避險會計處理。
- 4.須揭露金融商品條件、會計政策、各項風險及公平價值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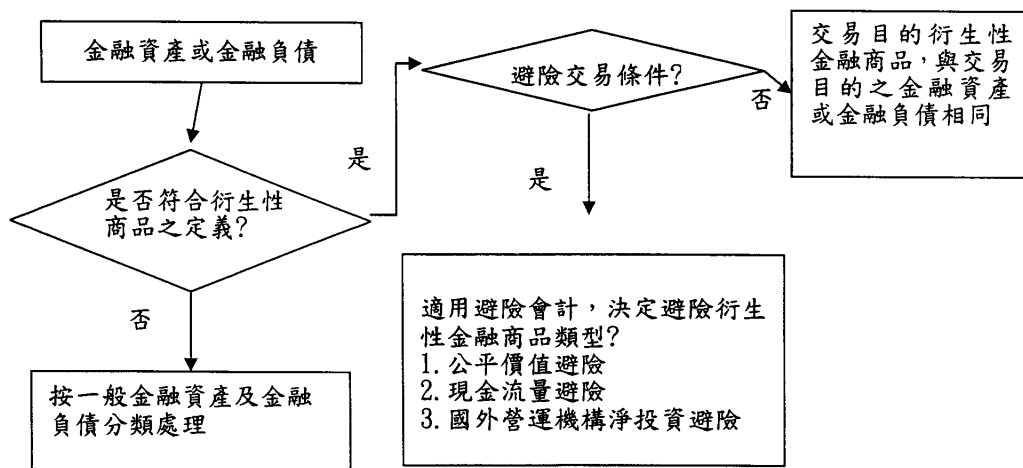
有關 IAS 39 號及 IAS 32 號公報對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主要規定內容，依獨立式 (Stand-alone) 及嵌入式 (Hybrid) 衍生性金融商品介紹如下：

#### 1.獨立式之衍生性金融商品

獨立式衍生性金融商品，係指衍生性金融商品為一單獨契約，如遠期合約(Forward)、交換(Swap)、選擇權(Option)及期貨(Future)等，未連結於其他商品者。其會計處理視避險性與非避險性交易而不同，其中避險性交易又分為三類，公平價值避險、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淨投資避險等。有關獨立式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分類 (圖一) 及會計處理原則如下：

##### (1)非避險性：

係指未被指定為避險工具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其公平價值變動所致之損益應於當期認列。



圖一：獨立式衍生性金融商品會計處理分類

(2)避險性：

經指定為避險用途且合乎避險條件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才適用特殊避險會計處理，避險條件包括：

- ①於避險開始時，應有避險關係、企業之風險管理目標及避險策略等之正式書面文件。
- ②避險有效性能可靠衡量，所謂「避險有效性」係指避險工具抵銷被規避風險所導致之公平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之程度。

③避險能高度有效抵銷被規避風險所造成之公平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所謂「高度有效」係指實際避險有效性測試結果介於 80%~125%。

④應持續評估避險有效性等。一般而言，除發行選擇權不宜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與企業個體外部交易之衍生性商品若符合前述之避險條件，皆可被指定為避險工具。

所謂避險會計係指以互抵方式，認列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公平價值所產生之損益影響數。依避險交易：公平價值避險、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說明如下：

①公平價值避險：

公平價值避險係指規避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未認列確實承諾，或前揭項目經指定之一部分之公平價值變動風險，該價值變動應可歸因於某特定風險且將影響損益，確定承諾係屬公平價值避險。其中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變動損益須於當期認列，而被避險項目亦按公平價值評價，其公平價值變動之損益亦於當期認列，若避險完全有效，則其損益可互相抵銷，避險無效部分之損益則列為當期損益。

## ②現金流量避險：

現金流量避險係指規避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該變動係因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或預期交易之特定風險所引起，且該變動將影響損益。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變動損益認列於股東權益項下，而於預期交易影響損益年度轉列為當期損益（通常作為預期交易價格之調整）。

## ③國外淨投資避險

國外淨投資避險係指規避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匯率變動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變動損益以換算調整數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其產生損益與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時產生之換算調整數應可大部分可抵銷。

## 2.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

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則係指衍生性金融商品為混合商品（含主契約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一部分，造成混合商品之部分現金流量與獨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相似，如：可轉換公司債為債券與轉換選擇權所構成之混合商品，其中債券為主契約，轉換選擇權為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

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會計處理，依其與主契約關聯程度而不同，若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同時符合：

- (1)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及風險並非緊密關聯。
- (2)與嵌入式衍生性商品相同條件之個別商品符合衍生性商品之定義。
- (3)混合商品非屬交易目的者。

則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應與主契約分別認列，並依獨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處理之，有關主契約部分則依其屬金融商品或非金融商品之性質，採用相關公報之規定處理。若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未符合上述條件，則可與主契約共同認列處理之。

前述「緊密關連」認定，一般可依(1)標的之異同；(2)匯率；(3)風險與報酬；(4)期限選擇權；(5)槓桿特性或倍數等五項標準予以判斷，如下列情況為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及風險並非緊密關聯：

- (1)嵌入債務商品之賣權，以權益或商品價格或指數為標的。
- (2)嵌入於權益商品之買權，使發行人可以特定價格再買回該主權益商品。

- (3)債務商品延期之選擇權或自動條款與主債務商品並非緊密關聯，除非於該債務延期時同時調整利率至接近市場利率。
- (4)債務商品或保險合約之利息或本金之支付若以權益商品之價格決定。
- (5)債務商品或保險合約之利息或本金之支付若以商品(例如黃金)之價格決定。
- (6)對可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而言，嵌入之權益轉換選擇權與主債務商品並非緊密關聯。
- (7)買權、賣權或提前清償之選擇權嵌入於主債務商品，其與主債務商品並非緊密關聯，除非選擇權之執行價格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
- (8)信用衍生性商品嵌入於債務商品，其允許一方(受益人)移轉特定資產(可能非為本身所持有)之信用風險予另一方(保證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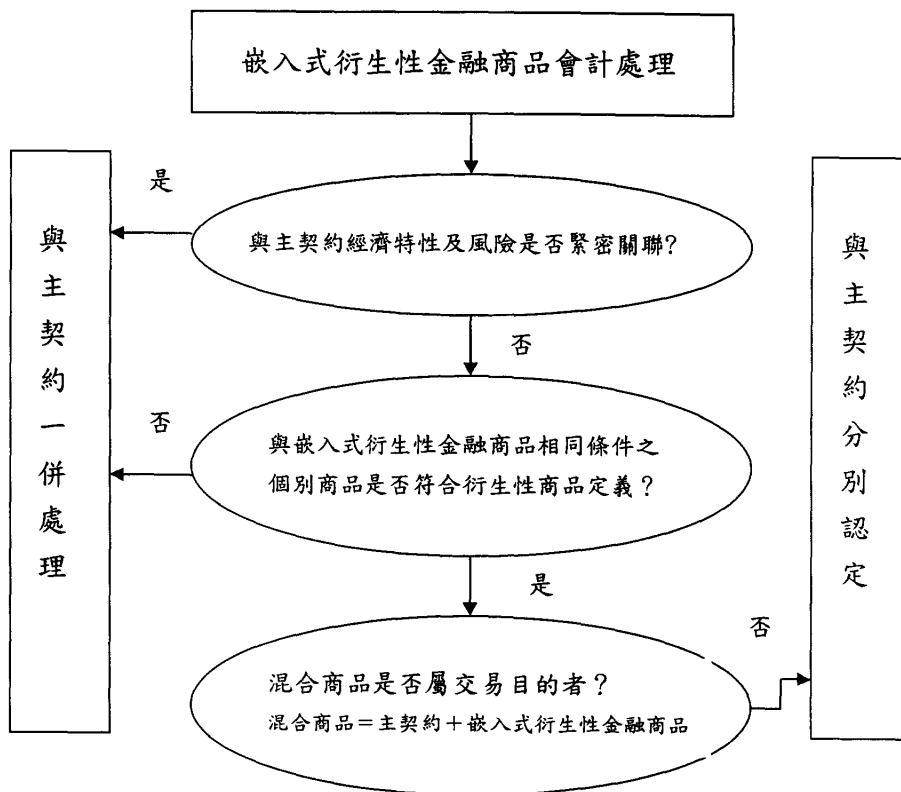
下列情況為則為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及風險緊密關聯：

- (1)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標的為利率或利率指數，其可改變附息之主債務商品須支付或收取之利息金額。

- (2)若嵌入利率上限或利率下限之債務商品發行時，嵌入之利率上限大於或等於市場利率及嵌入之利率下限等於或小於市場利率，且該利率之上限或下限與主債務商品不具有槓桿倍數效果
- (3)嵌入於主債務商品之外幣衍生性商品可能使發行人以外幣支付本金或利息。
- (4)若非金融商品之主契約(例如購買或出售以外幣計價之非金融項目)所嵌入之外幣衍生性商品不具槓桿倍數效果及選擇權特性，且該主契約以下列三種貨幣之一支付：A. 合約之任一主要參與者之功能性貨幣。B. 在國際商業交易中，相關商品或勞務之購入或運送價格之慣用貨幣，例如原油交易以美元計價。
- (5)若嵌入式衍生性商品具下列情況之一，則該嵌入式衍生性商品與主租賃契約緊密關聯：A.依據通貨膨脹相關指數計算租金； B.依據相關銷售數量或金額計算租金；C.依據浮動利率計算租金。

### 3.衍生性金融商品揭露事項

- (1)應揭露有關公平價值之事項



圖二：嵌入式衍生金融商品會計處理

- ①以公平價值入帳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應依其重要類別分別揭露下列資訊：
- A.決定公平價值之方法及重大假設(例如提前還款率、信用損失率、利率或折現率等)。
  - B.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最近市場交易之公平價值或以評價方法分別所決定之公平價值之金額及比例。



C.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時，若評價假設無法由可觀察之市場價格佐證者，此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金額及比例。

D.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對評價假設變動敏感度較大時，若該假設無法由可觀察之市場價格佐證者，應敘述該事實以及採用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範圍對公平價值之影響。

E.以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變動時，因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

②若投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商品或與該等權益商品連動之衍生性商品，因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而採用成本衡量時，無須揭露其公平價值之資訊。該等商品之揭露除包括帳面價值之資訊外，並應說明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理由。若有可能則揭露估計公平價值高度可能之範圍。

(2)應揭露下列有關避險之事項

①企業之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包括對每一主要類型預期交易之避險政策及採用之避險會計。

②有關公平價值避險、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方面：

- A.避險之敘述。
- B.避險工具之敘述及其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平價值。
- C.被規避風險之性質。
- D.對於預期交易之避險，有關預期交易之預計發生期間、預期交易之避險工具產生之業主權益調整項目之相關利益或損失列為損益之期間及金額，及有關先前適用避險會計，但嗣後預期將不會發生而無法適用避險會計之預期交易之敘述。

③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避險另應揭露下列各項：

- A.當期認列為業主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
- B.當期由業主權益調整項目轉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

## (二)英國現況

IAS 39 號及 IAS 32 號公報之採用，對英國金融業者的盈餘及相關報酬率已造成相當大的波動及變化，如提前採用該等公報之英國某主要零售銀行，其六個月期盈餘由轉換前之

獲利 3,400 百萬英鎊，轉換後降為 750 百萬英鎊，另一家財務機構則因採用此項準則，股東權益報酬率由 17% 降為 6%，綜觀該項公報轉換，影響所及包括：

1. 衍生性金融商品按公平價值評價造成盈餘波動幅度變大，有關法定資本需求及風險管理之因應。
2. 如何對此項轉變所造成影響，與管制機關、信用評等機構或投資人進行溝通。
3. 因企業客戶亦需採該號公報處理，部分合約條款可能將面臨更新或重新制訂。
4. 電腦系統配合。
5. 因該公報相當複雜、難度高，如何進行人員培訓。

此次前往英國參訪數家國際性銀行為能如期適用新公報，以符合規定，早於 2002 年已成立專案小組，研擬轉換因應之策。而英國金融監管局在面臨金融業因採用新公報造成損益波動幅度變大，相關監理措施如：申報報表內容修改、法定資本計提及相關資訊揭露等，亦設有專案小組研議因應之策（截至訪查結束 FSA 尚於研擬中，預計 2004.10 發布）。

## 二、不當行銷與利益衝突

英國「金融服務暨市場法」訂立金融監管局四大監理目標：「維持市場信心」、「保護消費者」、「教育民眾認識金融體系及金融產品利潤與風險特質，以自行承擔其財務決策成敗責任」及「防制金融犯罪」。金融監管局基於消費者保護目標，執行金融監理作業時，考慮投資商品風險程度、消費者經驗程度、提供諮詢與資料之必要性及消費者自負投資決策之責任，且為保護消費者利益，建立有消費者保護網機制，包括建立「金融服務補償方案」，要求金融機構對不當銷售行為賠償消費者一定之損失，設立「財務申訴局」，負責處理消費者金融交易之申訴裁判案件，限制補償消費者之金額，並對金融機構不提供保護機制。

在資訊不對稱情形下，為保護投資人，防止金融業對衍生性金融商品不當行銷與防止利益衝突，FSA 防止機制如下：

### (一) 不當行銷

英國金融監管局規定金融業從事金融推廣活動時，包括電視或新聞廣告，應符合「清楚、公正及不誤導」原則，並強調將嚴懲違反法令者。就 2003 年，即有三家機構因廣告不實被而處以 10 萬英鎊至 17.5 萬英鎊罰款，另部分違法案件，

因 FSA 認為該金融機構未讓消費者適當瞭解相關金融商品及所涉風險，而要求其自動採取補救措施，並提供投資人得在不遭受任何損失下撤回投資之機會。此外，FSA 並計畫未來將成立新部門專責辦理金融推廣活動監控工作，並將派員評估金融機構金融推廣制度及內部控制措施妥適性。

## (二)利益衝突

鑑於金融機構經常提供投資研究報告以服務客戶，並以隱含方式或直接敘明，基於客戶利益考量，該研究作者的分析是獨立與客觀的，致此類研究報告經常被視為公正客觀的。惟就投資銀行立場，其研究報告與投資人間原存有利益衝突關係，如何迴避利益關係，防止研究報告以不實資訊誤導投資人，英國金融監管局於本（2004）年 3 月公布利益衝突規則，要求投資銀行必須於本年 7 月 1 日前制訂政策，以確認研究分析師的客觀性，確保投資研究報告利益衝突之揭露，且規定銀行若無制訂此類之政策，將不得聲明或暗示其研究是公正客觀的，並強調將嚴懲違反法令的金融機構及訴追經理人法律責任。

然而，投資銀行如何遵守這些法規？最重要的是，必須訂定健全之管理政策，輔以確實之作業程序，並清楚闡明研究之公正客觀性。短期內可採行二項步驟，包括：

- 1.聲明其研究報告未被保證公正客觀。
- 2.表明未來半年至一年內將進行的作業及計畫，以減低違反法令時之罰款。

惟上述步驟無法根本解決法規遵循問題，就長期而言，可參考美國作法，採行下列二項措施，包括：

- 1.增加雇用專業人員，負責追蹤所有可能發生之利益衝突。
- 2.建置電腦自動化作業系統，以偵測利益衝突並揭露於相關文件上，確保資料隱密性，及完整保存每份研究報告有關歷史揭露資料與稽核軌跡。

### 三資料申報

1997 年金融監管局 (FSA) 成立，英國金融監理制度由以往功能性轉為統合性金融監理制度，目前英格蘭銀行係負責整體金融體系穩定，包括監督貨幣市場體系、進行必要金融支援與提升金融部門效率等，FSA 則負責金融機構證照核發、金融法令之訂定、罰款及其他經常性的審慎監理等，有

關金融業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相關填報資料，亦以這二個單位要求為主，介紹如下：

#### (一)英格蘭銀行

英格蘭銀行係採銀行風險評估架構系統 RATE (Risk Assessment Tools of Supervision Evaluation) 評估銀行風險特質及其內部控制適足性，其要求金融業填報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相關資料，主要為衍生性金融商品季報表 FORM DQ，內容主要為依交易簿與銀行簿，交易對象別（如：英格蘭銀行、英格蘭銀行以外之銀行、英國中央政府部門或地方機構...等）、國家別、風險別（分為利率、外匯、商品或權益及信用衍生性等四類）、商品別（分為選擇權、交換合約、期貨或遠期合約及其他）彙總計算之部位表，相關報表包括有：交易簿衍生性商品總部位表 (Total Trading Book Derivatives Positions)、交易簿按商品別之衍生性商品部位表 (Trading Book Derivatives by Product Type)、銀行簿按風險別之衍生性商品部位表 (Banking Book Derivatives Positions by Approx Supervisory Risk Category)、交易簿與銀行簿資產負債淨交易餘額表 (Net Trading and Banking Book Transactions in Assets and Liabilities)、交易簿與銀行簿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之外部

資產負債餘額表 ( Trading and Banking Book External Liabilities and Assets ( Claims ) under Contracts in Financial Derivatives )、交易簿與銀行簿非英鎊衍生性商品合約之資產負債餘額表 ( Trading and Banking Book Liabilities and Assets ( Claims ) under Contracts in Derivatives in Currencies other than Sterling ) 等。

## (二)英國金融監管局

金融監管局係以英格蘭銀行風險評估架構 RATE 為基礎，作為執行金融機構風險監督工作，決定實地訪視受檢單位頻率，並輔以自行研發「進階風險感應操作架構」( Advanced Risk Responsive Operating Framework, ARROW ) 執行有關金融機構風險辨識、風險評估、管理決策、資源分配、管理工具及績效評估，其要求金融業填報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相關資料，主要係依交易簿與銀行簿，商品合約別及合約剩餘期間，並按風險屬性不同予以加權計算，填報名目本金、重置成本、潛在未來信用暴險額 ( Potential Future Credit Exposure ) 及信用約當額度 ( Credit Equivalent )，相關報表 ( 詳附錄一 ) 包括有銀行簿交易對手衍生性合約暴險額 ( Counterparty Exposure on OTC Derivative Contracts —



Banking Book)、銀行簿衍生性商品合約補充資訊 (Supplementary Information on Derivative Contracts—Banking Book)、交易簿交易對手衍生性合約暴險額 (Counterparty Exposure on OTC Derivative Contracts—Trading Book)、及交易簿衍生性商品合約補充資訊 (Supplementary Information on Derivative Contracts—Trading Book) 等。

此外，鑑於資料申報正確性為場外監控一報表稽核系統賴以運作之基石，申報資料錯誤恐將影響報表稽核系統之分析結果致減損場外監控及預警功效，英格蘭銀行為減低資料申報錯誤率，要求金融機構與指定電腦系統廠商合作，在其主系統安裝申報資料軟體，透過系統自動擷取、運算及編制相關報表資料，並經相關授權人員於系統放行後自動傳送英格蘭銀行，相關申報資料經英格蘭銀行報表稽核系統分析後，若出現警示代碼值較高或異常時，將通知並傳送相關資料與 FSA，必要時由 FSA 採取進一步管制措施，並嚴懲違反規定者。

## 參、研習心得與建議

此次赴英國研習，實感英國監理機關對投資人保護與金融監理之重視，本次研習心得與建議事項如下：

### 一、財務報導與揭露

(一)民國 90 年我國經發會之健全企業會計制度推動改革小組，將「銀行業會計制度」列為重點檢討項目。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為增進財務報表透明度，以與國際會計準則接軌，92 年 12 月參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公報，發布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第 34 號公報「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自 95 年 12 月 31 日以後財務報表適用之），因該號公報大幅修改以往會計處理方式（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新舊處理規定之比較，列示於表一），勢將對金融業產生相當大衝擊，影響所及包括：

- 1.衍生性金融商品按公平價值評價，電腦系統的配合及人員培訓。
- 2.盈餘波動幅度變大，法定資本的計提及風險的控管。
- 3.如何與管制機關、信用評等機構或投資人溝通此項轉變之影響。

4.因應企業客戶改採該號公報處理，合約條款的更新及制訂等。

此次赴英國參訪的數家國際性銀行，為因應此項轉換，早於2002年成立專案小組研擬相關對策，反觀本國銀行或因經費受限或人力不足，現行對衍生性金融商品評價多僅以EXCEL軟體進行運算，在無專業風險控管或評價資訊系統的輔助下，新公報的遵循益形困難。而依國際知名會計師事務所Price Water House以國內金控公司進行評估認為，該號公報轉換至少約需1~2年時間，除會計人員專業訓練待加強外，如何因應實為一大挑戰。

(二)國內監理機關在面臨前述公報轉換，有關法規與管理機制調整、申報報表內容修改、法定資本計提及相關資訊揭露等配套監理措施，亦應成立專案小組儘速研議。而FSA預計2004.10發布的因應措施，屆時應可作為國內監理制度之參考。

## 二、不當行銷與利益衝突

在資訊不對稱情形下，如何保護投資人，防止衍生性金融商品不當行銷與利益衝突，我國現行對研究報告可能產生之利益衝突，尚無控管規範，另為防止金融商品不當行銷，

雖訂有廣告文宣相關規定，並要求業者應充分告知風險，且不得誇大不實誤導投資人，惟於落實上仍嫌不足，英國金融監理機關的嚴懲規範，應值得參考之。

### 三資料申報

(一)鑑於資料申報正確性為場外監控一報表稽核系統賴以運作之基石，申報資料錯誤恐將影響報表稽核系統之分析結果致減損其之場外監控及預警功效，故英國金融監理機關為減低人為申報資料錯誤率，要求金融機構與其指定電腦廠商合作安裝申報資料軟體，透過系統擷取、運算及編製相關報表資料後，自動傳送主管機關，並強調將嚴懲違反申報規定者。反觀國內銀行，由「呂伯雲、洪櫻芬、陳薰慎，報表稽核系統（CARSEL 系統）資料申報作業缺失之檢討—以銀行為例，民國 91 年 10 月」以選取 14 家本國銀行及 23 家外商銀行，作為研究對象，蒐集最近 5 年（自民國 87 年至 91 年 8 月底止，以檢查基準日為準）對其辦理實地檢查（本國銀行及外商銀行之檢查總次數分別為 54 次及 85 次）所發現資料申報錯誤統計結果顯示，87 年本國銀行與外商銀行申報錯誤的比率分別為 23.1%與 61.1%，於 91 年已分別提高至 80.0%與 100.0%；平均錯誤項目數則分

別由 87 年的 0.385 次與 3.833 次提高到 91 年的 3.6 次與 7.417 次。在國內銀行資料申報錯誤如此普遍情形下，如何減低錯誤率，提昇報表稽核系統預警功效，英國自動化申報系統與嚴懲制度，應可做為本國監理制度之參考。

(二)我國目前有關衍生性金融商品資料之申報，多僅為交易量或餘額等統計資料，並未依風險屬性不同予以加權，亦未採系統模型進行分析評估，在新種金融商品不斷推陳出新之際，如：結構式存款、連動式債券及信用連結衍生性商品，如何進行分析監控，實值得深入研究。

表一：

我國金融業現行衍生性金融商品會計處理與財務會計準則  
第 34 號公報新規定之比較

主 題	金融業目前適用公報 及相關法規	財務會計準則第 34 號公報 新規定
(一)遠期外匯合 約之表達與 揭露	第 14 號公報明定遠期外 匯合約的應收(付)款 項，應於資產負債表中 列示並互為抵減。	訂約時以公平價值認列，遠 期合約未來應收(付)款， 僅於表外作備忘分錄。
(二)衍生性金融 商品之定義	第 27 號公報： 係指其價值由資產、利 率、匯率或指數等所衍 生之交易合約，或其他 性質類似之金融商品， 如下所示：  (1) 性質類似「選擇權」 合約者：該類商品能 使持有者自標的資產 或指數之有利價格變 動中獲利，並於不利 價格變動中限定其損 失風險。簽約雙方通 常於當時收付權利 金。  (2) 性質類似「遠期」合 約者：該類商品能使 持有者自標的資產或	衍生性金融商品為符合下 列條件之商品：(1)其價值之 變動係反應特定變數(有時 稱為標的)之變動，例如： 利率、匯率、證券價格、商 品價格、信用等級、價格指 數、費率指數、或其他變數 之變動。(2)相對於對市場情 況之變動有類似反應之其 他類型合約，僅需較小金 額之原始淨投資，或無須原 始淨投資者。(3)於未來日 期交割。

主 題	金融業目前適用公報 及相關法規	財務會計準則第 34 號公報 新規定
	指數之有利價格變動中獲利，並於不利價格變動中限定其損失風險。簽約雙方通常於當時無須收付權利金。	
(三)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認列及衡量	<p>分「非避險交易」及「避險交易」：</p> <p>(1) 非避險交易：按公平價值衡量，依市價評估後，並帳列「當期損益」。但部份衍生性商品非採市價評估，例如權證之持有者係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p> <p>(2) 避險交易：避險項目與被避險項目應採用同一評價方法，若被避險項目按市價評估並認列當期損益，則避險交易即應按市價評估並認列損益（例如：外幣選擇權）；若被避險項目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估，則避險交易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估（例</p>	<p>衍生性金融商品依存在性，分為獨立式（Stand-alone）及嵌入式（Hybrid）衍生性金融商品，並視避險與非避險交易適用不同會計處理。</p> <p>1. 獨立式衍生性金融商品：</p> <p>(1) 非避險性交易：按公平價值衡量，公平價值變動所致之損益應於當期認列。</p> <p>(2) 避險交易：避險性交易又分為三類，公平價值避險、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淨投資避險。</p> <p>A. 公平價值避險：按公平價值衡量，公平價值變動所致之損益應於當期認列。</p> <p>B. 現金流量避險：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變動</p>

主題	金融業目前適用公報及相關法規	財務會計準則第 34 號公報新規定
	<p>如：股價指數選擇權)。若被避險項目將評價損益遞延，則避險交易之評價亦應予遞延。</p>	<p>損益認列於股東權益項下，而於預期交易影響損益年度轉列為當期損益（通常作為預期交易價格之調整）。</p> <p>C. 國外淨投資之避險：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變動損益以換算調整數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其產生損益與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時產生之換算調整數應可大部分可抵銷。</p> <p>2. 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會計處理，則依其與主契約關聯程度而不同，若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同時符合：</p> <p>(1) 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及風險並非緊密關聯。</p> <p>(2) 與嵌入式衍生性商品相同條件之個別商品符合衍生性商品之定義。</p> <p>(3) 混合商品非屬交易目的者。</p>



主 題	金融業目前適用公報 及相關法規	財務會計準則第 34 號公報 新規定
		則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應與主契約分別認列，並依獨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處理之，有關主契約部分則依其屬金融商品或非金融商品之性質，採用相關公報之規定處理。若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未符合上述條件，則可與主契約共同認列處理之。
1. 被避險項目 公平價值的 變動	依原評價方式處理。	因避險工具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變動損益須於當期認列，因此被避險項目原非按公平價值評價者，需改按公平價值評價，其公平價值變動之損益於當期認列，若避險完全有效，則其損益可互相抵銷，避險無效部分之損益亦列為當期損益。
2. 遞延認列損 益	若被避險項目非按公平價值法評價，則避險項目之評價損益遞延。	衍生性商品必須依公平價值認列，且不再發生遞延認列損益的情形。
3. 未認列確定 承諾避險分 類	視被避險項目之評價方法，決定避險項目變動損益之認列方法。	將未認列確定承諾之避險列為「現金流量避險」，故其避險商品公平價值變動部份帳列「股東權益」項下。

主 題	金融業目前適用公報 及相關法規	財務會計準則第 34 號公報 新規定
4.被避險項目 預期交易入 帳金額之基 礎調整	無相關規定。	「現金流量避險」而帳列股東權益之金額，在預期交易發生而入帳時併入調整而轉銷。
(四)避險條件之 認定	<p>依財會解釋函(80)基秘字第 116 號，針對第十四號公報特別解釋屬因避險目的而持有之金融商品，須符合以下要件：</p> <p>(1)被避險項目已存在，並使企業曝露於因價格變動而產生損失之風險中，且可明確辨認。</p> <p>(2)避險金融商品可降低風險，並被指定作為該項目之避險。</p> <p>(3)避險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之變動與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之相對變動，呈高度負相關。</p>	<p>避險條件之認定如下所示：</p> <p>(1) 交易開始時應有正式文件，以及避險活動之風險管理目標及策略。</p> <p>(2) 避險是有效的，並與其制定的風險管理策略一致。並規定被避險項目與避險工具抵銷後之實際結果應落在 80%至 125%的範圍內，方為有效之避險。</p> <p>(3) 對於「現金流量避險」中之預期交易必須是很有可能發生，且必須存在最終可能影響報告淨損益之現金流量變動風險。</p> <p>(4) 其有效性得以可靠地衡量。</p> <p>(5) 應以持續且一致的基礎進行評價。</p>

主 題	金融業目前適用公報 及相關法規	財務會計準則第 34 號公報 新規定
1. 外幣避險之被 避險項目（有 關預期交易）	依財會解釋函(80)基秘 字第 116 號，針對第十 四號公報特別解釋屬因 避險目的而持有之金融 商品，須符合「被避險 項目已存在，並使企業 曝露於因價格變動而產 生損失之風險中，且可 明確辨認。」故，預期 交易不可做為外幣避險 之被避險項目。	限制較少，例如已認列資產 或負債之未來外幣利息收 付。 預期交易得列為被避險項 目。
2. 非衍生性商品 是否得作為避 險商品	十四號公報：外幣資產 及外幣負債得為避險商 品。其餘公報即無規 範。但如：認購權證可 用股票作為避險商品， 即為現貨避險之範例。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僅於規 避外幣匯率變動之風險 時，方可被指定為避險工具
(五)揭露	按「以交易為目的」與 「非以交易為目的」區 分揭露內容。	依「公平價值避險」、「現金 流量避險」及「國外淨投資 避險」揭露之。

# 附 錄

## 附錄：申報FSA相關報表

### APPENDIX A-I: COUNTERPARTY EXPOSURE ON OTC DERIVATIVE CONTRACTS (BANKING BOOK)

#### REPLACEMENT COST METHOD (000s)

	OTC CONTRACTS Counterparty Risk Weight All maturities	Replacement cost	Potential Future Exposure	Credit Equivalent Amount	Weight	Weighted Amount
10	0%.....				0%	
20	10%.....				10%	
30	20%.....				20%	
40	50%.....				50%	
50	Unanalysed.....				50%	
60	TOTAL (to be carried forward to item A452)					

**APPENDIX A-II: SUPPLEMENTARY INFORMATION ON DERIVATIVE CONTRACTS (BANKING BOOK)**

**REPLACEMENT COST METHOD (000s)**

INTEREST RATE CONTRACTS		Notional Principal Amounts By Residual Maturity			
		<=1 Year	1-5 Years	over 5 Years	Total
10	0%.....				
20	10%.....				
30	20%.....				
40	50%.....				
50	Exchange-traded.....				

of which		<=1 Year	1-5 Years	over 5 Years	Total
60	OTC Options.....				
70	Exchange Traded Options				

FOREIGN EXCHANGE CONTRACTS		Notional Principal Amounts By Residual Maturity			
		<=1 Year	1-5 Years	over 5 Years	Total
80	0%.....				
90	10%.....				
100	20%.....				
110	50%.....				
120	Exchange-traded.....				

of which		<=1 Year	1-5 Years	over 5 Years	Total
130	OTC Options.....				
140	Exchange Traded Options				

EQUITY CONTRACTS		Notional Principal Amounts By Residual Maturity			
		<=1 Year	1-5 Years	over 5 Years	Total
150	0%.....				
160	10%.....				
170	20%.....				
180	50%.....				
190	Exchange-traded.....				

of which		<=1 Year	1-5 Years	over 5 Years	Total
200	OTC Options.....				
210	Exchange Traded Options.....				

**APPENDIX A-II: SUPPLEMENTARY INFORMATION ON DERIVATIVE CONTRACTS (BANKING BOOK)**

*Continued*

**REPLACEMENT COST METHOD (000S)**

INTEREST RATE CONTRACTS		Replacement Cost By Residual Maturity			
		<=1 Year	1-5 Years	over 5 Years	Total
10	0%.....				
20	10%.....				
30	20%.....				
40	50%.....				

FOREIGN EXCHANGE CONTRACTS		Replacement Cost By Residual Maturity			
		<=1 Year	1-5 Years	over 5 Years	Total
80	0%.....				
90	10%.....				
100	20%.....				
110	50%.....				

EQUITY CONTRACTS		Replacement Cost By Residual Maturity			
		<=1 Year	1-5 Years	over 5 Years	Total
150	0%.....				
160	10%.....				
170	20%.....				
180	50%.....				

**APPENDIX A-II: SUPPLEMENTARY INFORMATION ON DERIVATIVE CONTRACTS (BANKING BOOK)**  
*Continued*  
**REPLACEMENT COST METHOD (000s)**

		Notional Principal Amounts By Residual Maturity			
COMMODITY CONTRACTS		<=1 Year	1-5 Years	over 5 Years	Total
220	0%.....				
230	10%.....				
240	20%.....				
250	50%.....				
260	Exchange Traded Options....				

of which					
270	OTC Options				
280	Exchange Traded Options....				

		Notional Principal Amounts By Residual Maturity			
PRECIOUS METALS		<=1 Year	1-5 Years	over 5 Years	Total
290	0%.....				
300	10%.....				
310	20%.....				
320	50%.....				
330	Exchange Traded Options....				

of which					
340	OTC Options.....				
350	Exchange Traded Options....				

		Notional Principal Amounts By Residual Maturity			
TOTAL CONTRACTS		<=1 Year	1-5 Years	over 5 Years	Total
360	0%.....				
370	10%.....				
380	20%.....				
390	50%.....				
400	Exchange Traded Options....				

of which					
410	OTC Options.....				
420	Exchange Traded Options....				

**APPENDIX A-II: SUPPLEMENTARY INFORMATION ON DERIVATIVE CONTRACTS (BANKING BOOK)**

*Continued*

**REPLACEMENT COST METHOD (000s)**

COMMODITY CONTRACTS		Replacement Cost By Residual Maturity			
		<=1 Year	1-5 Years	over 5 Years	Total
220	0%.....				
230	10%.....				
240	20%.....				
250	50%.....				

PRECIOUS METALS		Replacement Cost By Residual Maturity			
		<=1 Year	1-5 Years	over 5 Years	Total
290	0%.....				
300	10%.....				
310	20%.....				
320	50%.....				

TOTAL CONTRACTS		Replacement Cost By Residual Maturity			
		<=1 Year	1-5 Years	over 5 Years	Total
360	0%.....				
370	10%.....				
380	20%.....				
390	50%.....				



**APPENDIX B-II: COUNTERPARTY EXPOSURE ON OTC DERIVATIVE CONTRACTS  
(TRADING BOOK)  
REPLACEMENT COST METHOD (000s)**

	OTC CONTRACTS Counterparty Risk Weight All maturities	Replacement cost	Potential Future Exposure	Credit Equivalent Amount	Weight	Weighted Amount
10	0%.....				0%	
20	10%.....				10%	
30	20%.....				20%	
40	50%.....				50%	
50	Unanalysed.....				50%	
60	TOTAL.....					

## MARKET RISKS IN THE TRADING BOOK

<b>I STANDARD APPROACH</b>		<b>Capital Requirement</b>	
<b>FOREIGN EXCHANGE RISK</b>		<b>(000)s</b>	
B150	For basic approach (from Appendix B-V).....		
B160	For backtesting approach (from Appendix B-V).....		
B170	Additional Capital Charge for Options.....		
B170.1	Using Curve Out.....		
B170.2	Using CAD1 Models Approach.....		
B180	<b>Total foreign exchange risk</b> .....		
<b>INTEREST RATE POSITION RISK</b>		<b>Specific Risk Weights</b>	<b>Capital Requirement (000)s</b>
B190	Specific Risk.....		
B190.1	.....	0.00%	
B190.2	.....	0.25%	
B190.3	.....	1.00%	
B190.4	.....	1.60%	
B190.5	.....	8.00%	
B200	General Market Risk (from Appendix B-VI).....		
B210	Additional Capital Charge for Options:.....		
B210.1	Using Curve Out.....		
B210.2	Using CAD1 Models Approach.....		
B215	Embedded Interest Rate Risk in Equity Derivatives.....		
B220	<b>Total interest rate position risk</b> .....		
<b>EQUITY POSITION RISK</b>		<b>Capital Requirement (000)s</b>	
B230	Specific Risk (from Appendix B-VII).....		
B240	General Market Risk (from Appendix B-VII).....		
B250	Additional Capital Charge for Options:.....		
B250.1	Using Curve Out.....		
B250.2	Using CAD1 Models Approach.....		
B270	<b>Total equity position risk</b> .....		

**APPENDIX B-III: SUPPLEMENTARY INFORMATION ON DERIVATIVE CONTRACTS  
(TRADING BOOK)  
REPLACEMENT COST METHOD (000s)**

		Notional Principal Amounts By Residual Maturity			
INTEREST RATE CONTRACTS		<=1 Year	1-5 Years	over 5 Years	Total
10	0%.....				
20	10%.....				
30	20%.....				
40	50%.....				
50	Exchange-traded.....				
of which					
60	OTC Options.....				
70	Exchange Traded Options				

		Notional Principal Amounts By Residual Maturity			
FOREIGN EXCHANGE CONTRACTS		<=1 Year	1-5 Years	over 5 Years	Total
80	0%.....				
90	10%.....				
100	20%.....				
110	50%.....				
120	Exchange-traded.....				
of which					
130	OTC Options.....				
140	Exchange Traded Options				

		Notional Principal Amounts By Residual Maturity			
EQUITY CONTRACTS		<=1 Year	1-5 Years	over 5 Years	Total
150	0%.....				
160	10%.....				
170	20%.....				
180	50%.....				
190	Exchange-traded.....				
of which					
200	OTC Options.....				
210	Exchange Traded Options				

**APPENDIX B-III: SUPPLEMENTARY INFORMATION ON DERIVATIVE CONTRACTS  
(TRADING BOOK) - continued  
REPLACEMENT COST METHOD (000s)**

		Replacement Cost By Residual Maturity			
INTEREST RATE CONTRACTS		<=1 Year	1-5 Years	over 5 Years	Total
10	0%.....				
20	10%.....				
30	20%.....				
40	50%.....				

		Replacement Cost By Residual Maturity			
FOREIGN EXCHANGE CONTRACTS		<=1 Year	1-5 Years	over 5 Years	Total
80	0%.....				
90	10%.....				
100	20%.....				
110	50%.....				

		Replacement Cost By Residual Maturity			
EQUITY CONTRACTS		<=1 Year	1-5 Years	over 5 Years	Total
150	0%.....				
160	10%.....				
170	20%.....				
180	50%.....				

**APPENDIX B-III: SUPPLEMENTARY INFORMATION ON DERIVATIVE CONTRACTS  
(TRADING BOOK) - continued  
REPLACEMENT COST METHOD (000s)**

		Notional Principal Amounts By Residual Maturity			
COMMODITY CONTRACTS		<=1 Year	1-5 Years	over 5 Years	Total
220	0%.....				
230	10%.....				
240	20%.....				
250	50%.....				
260	Exchange-traded.....				
of which					
270	OTC Options.....				
280	Exchange Traded Options				

		Notional Principal Amounts By Residual Maturity			
PRECIOUS METALS		<=1 Year	1-5 Years	over 5 Years	Total
290	0%.....				
300	10%.....				
310	20%.....				
320	50%.....				
330	Exchange-traded.....				
of which					
340	OTC Options.....				
350	Exchange Traded Options				

		Notional Principal Amounts By Residual Maturity			
TOTAL CONTRACTS		<=1 Year	1-5 Years	over 5 Years	Total
360	0%.....				
370	10%.....				
380	20%.....				
390	50%.....				
400	Exchange-traded.....				
of which					
410	OTC Options.....				
420	Exchange Traded Options				

**APPENDIX B-III: SUPPLEMENTARY INFORMATION ON DERIVATIVE CONTRACTS  
(TRADING BOOK) - continued  
REPLACEMENT COST METHOD (000s)**

		Replacement Cost By Residual Maturity			
PRECIOUS METALS		<=1 Year	1-5 Years	over 5 Years	Total
220	0%.....				
230	10%.....				
240	20%.....				
250	50%.....				

		Replacement Cost By Residual Maturity			
PRECIOUS METALS		<=1 Year	1-5 Years	over 5 Years	Total
290	0%.....				
300	10%.....				
310	20%.....				
320	50%.....				

		Replacement Cost By Residual Maturity			
TOTAL CONTRACTS		<=1 Year	1-5 Years	over 5 Years	Total
360	0%.....				
370	10%.....				
380	20%.....				
390	50%.....				